彰化縣政府第304次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:114年1月7日(星期二)下午3時

地點:本府3樓簡報室 出席人員:(敬稱略)

蔡明娟、陳明君、陳燕慧、葉彦伯、江培根、陈順仁、張雀芬、陳俊南、劉坤松、陳昌茂、張高、林漢斌、陳詔農、張書、蕭麗玲、王蘭心、何俊昇、陳柏村、蔡和昌、李俊德、高上富、蕭秀瑛、饒東傑、陳金哲、吳蘭梅、陳穎青

主席:王縣長惠美 紀錄:許雅俐

一、主席致詞:略

二、頒獎:

表揚本縣榮獲113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畫與預算考核-縣市組第1名【主計處、財政處、教育處、社會處、計畫處】

三、上次會報主席裁示事項及執行情形:略

決定: 洽悉。

四、報告事項:

(一)列管案件報告:略

決定: 洽悉。

(二)輿情分析:略

決定: 洽悉。

(三)各單位工作報告:略

決定: 洽悉。

五、主席裁示事項:

各局處辦理採購案件,應妥善規劃作業期程,尤其例行性業務 應提前辦理招標,俾利有充足時間遴選優秀廠商。【各單位】

六、臨時動議:無

七、散會:下午3時55分